

讲题：你要去！谁叫谁去？

经文：路加福音 8 章 26-39 节

林国宏弟兄



引言

福音书里面有很多耶稣赶鬼的故事，固然，赶鬼故事的焦点往往都在耶稣的权柄上，除此之外，对门徒的天路历程有何帮助、有何提醒？

今天的经文同样是一个赶鬼故事，但我发现它并不简单，甚至是有很多让我觉得奇怪，让我苦思冥想的地方。我留意到这段经文有很多声音，里面主要有三组人：鬼，人群、被鬼附的人。他们都各自向耶稣提出了自己的请求，无论是谁，耶稣都给了回应。但这样就出现了一个问题，难道耶稣只是那种有求必应的神？作为耶稣的门徒，除了向祂求我想要的东西外，我还有甚么事情需要做的？

鬼叫耶稣让他去—耶稣的权柄胜过魔鬼？

耶稣一行人经过了暴风雨后，到了加利利对岸一个叫格拉森的外邦人地区。他们一上岸后，立即有一个不穿衣服的人冲过来，原来他是一个被鬼附的人，不说还以为一只从坟墓里

跑出来的丧尸。这只鬼的破坏力很强，它使这个人完全失去了自我，连耶稣问他叫甚么名字时，也是由这只鬼帮他回答。鬼的名字叫群，群是当时罗马军队的一个单位，约 5 千人为一群，这个人身上同时被 5 千只鬼附身，怪不得城里的人想尽办法都阻止不了他。最终，这个人被鬼带到坟墓里，从此他跟所有人断绝关系、生不如死。我们可以看到，鬼对人的破坏力是毁灭性的，除了耶稣，任何人对此都无能为力。

但是，就算是这么强大的 5 千只鬼，在耶稣面前也只能怕得跪地求饶，不断求耶稣放过他们。不过，令人奇怪的是，跟平常赶鬼的表现比起来，这次耶稣显得有点被动。在其他赶鬼故事里，耶稣是很有霸气的，当祂一斥责鬼，鬼就只能乖乖听命，他绝对能直接叫那 5 千只鬼离开那个人，为甚么这 5 千只鬼仍可以在这里跟耶稣讨价还价？他们先求耶稣不要赶他们去地狱的深渊，之后又叫耶稣让他们附在一大群猪身上，更间接令

到那群猪都跳海死了。耶稣这样做，究竟有何用意？

人群叫耶稣离开—失去猪的救恩，有代价的恩典!!??

看到这个标题，大家可能会感到震惊，恩典怎会需要代价呢？当然，在神与人的层面上，恩典是神白白给予我们的礼物；但是在人与人的层面上，救一个人，背后往往有人需要付出代价。这可能吗？

当格拉森人看到那个被鬼附的人康复后，我们会奇怪他们并没有为那个人感到高兴，相反，他们第一个反应是害怕，甚至害怕到要求耶稣立即离开，为甚么？没错，那个人康复了应该值得高兴，但他康复的结果却换来一大群猪的死亡，这便万万不能。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，当时跳海的猪多达两千只，猪对格拉森来说是一个主要的 GDP 来源，一天之间失去 2 千头猪，对整个格拉森来说，是一个巨大的经济打击。而这一切只是为了救一个人，然后这个人也不是甚么大人物呀，他不单只对格拉森毫无贡献，而且还是一个麻烦人物，耶稣你竟然为了救一个这么没用的人，不惜牺牲大家的经济？如果你要再多救两三个这样的人，这还得了，猪都要死光了，你还是快走吧！

今天世界各地都是以经济发展为首要目标，有时为了经济发展，有些人的牺牲是必须的，有些人的痛苦和悲伤是可以漠视的，人的价值在于他

能赚多少钱；但耶稣的选择却与今天社会的价值观背道而辞，他竟能为了救一个人而牺牲庞大的经济，祂爱人竟然爱到这样的地步。我不是说经济发展不重要，而是当物质与人必须要二选一的情况下，耶稣选择爱人。重物轻人可能是社会的常态，但重人轻物永远是耶稣的首选。我再重复一次：重物轻人可能是社会的常态，但重人轻物永远是耶稣的首选。

所以这群人叫耶稣离开，其实并非不希望那被鬼附的人康复，而是他们更害怕失去自己所拥有的。耶稣你去救人很好呀，那个人得救也是很好呀，但如果救他意味着要我失去一些东西的话，那就不好了。一开始预备讲道时，我对那群人的反应感到生气：你们怎能这样？难道你们看到那个人得救不会感到喜悦吗？连那些鬼也懂得在你们眼前的是拥有一切权柄的神的儿子，你们怎能赶走祂呢？

但是，当我把自己置身其中，成为一个格拉森人的时候，我发现我之所以能够这么生气，是否因为那些猪死了，跟本与我毫无关系。如果有一天耶稣要我为了一个人的得救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去爱那个人时，甚至耶稣根本没有问过我想不想，就直接拿走我的东西去救这个人，我又会有甚么反应？可能我心里也会想：耶稣，我不可以了，请你离开。

我挣扎了很久，当我的目光停留在第 39 节，我似乎看到一点希望。面对当地人的拒绝，耶稣虽然走了，值得注意的是，路加他描述耶稣走的时候用的词不是离开，而是回去，暗示耶稣有一天会回来的。耶稣也没有放弃他们，他留下了那个被鬼附的人。透过他，最终整个格拉森都会明白，耶稣重人轻物的爱，同样也会临到他们的身上。我要学习的，是有一天我真的需要为了爱人而附上代价时，我是否仍然相信，主的恩典够我用？有一位沙漠教父曾经说：不要渴望事情最终看来是对你最好的，而是最终是神所喜悦的，那你就可以摆脱迷惘，在祷告中存感谢的心。这是每一位基督的门徒都要努力的方向。

耶稣叫人……回去？

鬼离开后，那个人现在有了一个新的名字，叫“鬼离开的那人”。在马可福音，这个人从头到尾都是叫被鬼附的人，路加似乎在强调这个人的旧我已经脱去了，一切都变成新的了。鬼离开的那人不再受到鬼的控制，他成为了一个自由的人。他迫不及待要去回应耶稣对他的这份恩情，他追着正要离开的耶稣，作出了每一位基督徒都需要做的正确决定：主啊，求祢让我跟随你。

耶稣的回应，再次令人想不通，因为祂竟然拒绝了。

之前无论是鬼还是当地人的要求，耶稣都有求必应，唯独是这个要求跟随祂的要求，祂拒绝了。对于耶稣的回应，我非常挣扎，因为路加福音一直强调，撇下一切跟随耶稣是主的门徒最崇高的信仰宣告，没有撇下一切跟随耶稣的人，不配进神的国。从任何角度看，耶稣都不可能拒绝鬼离开的那人的要求！耶稣的拒绝让我开始反思，当我说要撇下一切跟随耶稣时，是否只是我自己的一相情愿呢？原来，比起我自己想要为主做甚么，耶稣更关心的，是我有没有去聆听祂要我做什么。

耶稣拒绝了鬼离开的那人后，他向那人发出了唯一的一个命令：“你回家去，传说神为你做了何等大的事。”我们必须要知道，当时那人回家，远比与耶稣同行困难。因为他曾经为当地带来极大的麻烦，如今格拉森更因为他而失去了两千头猪，他回去，只会面对当地人的拒绝。相反，他不回去的话，就可以去一个没有人认识他的地方重新开始新的生活。最后，已经自由的他，选择完全顺服于耶稣的命令，放下自己、毫无怨言的回去。

今天经课的另一段经文是列王记上 19 章，描述以利亚对事奉灰心躲在山洞求死。很奇妙的，这段经文也是我第一次在真理堂讲道的经文，无论是处于人生底谷的以利亚，还是重点生命之火的鬼离开的那人，他们领受

的呼召同样是回去，对以利亚来说，他要回去那个令他失望，曾经想要放弃的地方，他需要回去再一次拥抱它；对鬼离开的那人来说，他要回去一个不接纳他的地方，他需要回去为主作见证。他们两个人都有不回去的自由，但是，他们最终都选择顺服神命。原来我们要往哪里去并不重要，谁叫谁去才是关键的问题。

在结束之前我想分享我一个朋友的经历：他从小就有宣教的心志，他在很小的时候写了一篇文章，说长大后要去宣教，以回应上帝对他的爱。一年又一年过去了，因为各种的巧合，不要说是宣教了，连短宣都没有机会去。直到有一天，他说：对于宣教，我这一生恐怕是没有机会的了，可能我的下一代可以吧。最近一年，上帝的供应一个接着一个地出现，让他突然看到宣教的可能，原来连他自己都放弃的时候，上帝也一直没有放弃，最终，他回到了当初对上帝的承诺，出去宣教了。从一开始立志、等待、放弃、重拾，我的朋友足足经历了整整二十年，我相信，这二十年来，上帝的预备、上帝的管教一直没有停止，不止预备他自己，也预备他的家人，教会的弟兄姐妹，他的朋友。原来，跟随耶稣不一定要去一个新的地方，回去最初的起点，竟然也是跟随耶稣的一种方式。

结论

弟兄姐妹，我相信崇拜过后，我们都有一个需要回去的地方，那可能是自己的家，可能是工作的地方，也可能是一个或一群你曾经全力去关心的人；也可能是你曾经对上帝的承诺。如果今天耶稣跟你说：回去，述说神为你作了怎样的事。你会回去哪里？

